

敬啟者：

由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代表TIAN LI HOLDINGS LIMITED**  
**就奧思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  
**(TIAN LI HOLDINGS LIMITED及**  
**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的除外)**  
**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緒言

吾等茲提述奧思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Tian Li Holdings Limited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聯合刊發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本函件構成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已獲董事會委任以考慮要約及就要約的條款是否公平合理及接納要約方面向獨立股東作出推薦意見。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信達國際」)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要約的條款向吾等提供意見。其意見及推薦意見的詳情連同彼於達致該意見前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載於綜合文件第24至41頁的「信達國際函件」內。

吾等亦請閣下垂注綜合文件所載的「董事會函件」及「金利豐證券函件」以及綜合文件各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

#### 王麗珍女士的異議

由於要約價相比股份的近期市價有所折讓，及可能對獨立股東而言不具吸引力，因此王麗珍女士並不認為要約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故不建議獨立股東接納要約。

#### 獨立董事委員會(王麗珍女士除外)的推薦意見

經考慮要約的條款以及信達國際的意見及推薦意見後，獨立董事委員會大部分成員(即除王麗珍女士以外之全體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認為，要約的條款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推薦獨立股東接納要約。然而，有意出售其部分或全部股份的獨立股東務請密切關注股份於要約期間的市價及流通量，且如於公開市場出售該等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將超過彼等根據要約的應收款項，則應考慮在公開市場出售其股份，而非接納要約。獨立股東亦應注意，股份於有關期間整體成交量偏低。因此，獨立股東未必能夠於不對股價構成下調壓力之情況下在市場上出售彼等之股份。要約為獨立股東提供機會及另一途徑變現彼等之股份投資。被本集團未來前景所吸引及對要約方有信心之獨立股東可考慮保留彼等所持部分或全部股份。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獨立董事委員會大部分成員

陳永祥先生

陳振偉先生

曾少東先生

獨立董事委員會持異議成員

  
王麗珍女士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

吾等亦請閣下垂注綜合文件所載的「董事會函件」及「金利豐證券函件」以及綜合文件各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

#### 王麗珍女士的異議

由於要約價相比股份的近期市價有所折讓，及可能對獨立股東而言不具吸引力，因此王麗珍女士並不認為要約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故不建議獨立股東接納要約。

#### 獨立董事委員會(王麗珍女士除外)的推薦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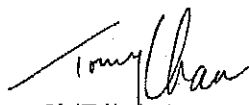
經考慮要約的條款以及信達國際的意見及推薦意見後，獨立董事委員會大部分成員(即除王麗珍女士以外之全體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認為，要約的條款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推薦獨立股東接納要約。然而，有意出售其部分或全部股份的獨立股東務請密切關注股份於要約期間的市價及流通量，且如於公開市場出售該等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將超過彼等根據要約的應收款項，則應考慮在公開市場出售其股份，而非接納要約。獨立股東亦應注意，股份於有關期間整體成交量偏低。因此，獨立股東未必能夠於不對股價構成下調壓力之情況下在市場上出售彼等之股份。要約為獨立股東提供機會及另一途徑變現彼等之股份投資。被本集團未來前景所吸引及對要約方有信心之獨立股東可考慮保留彼等所持部分或全部股份。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獨立董事委員會大部分成員

陳永祥先生

  
陳振偉先生

曾少東先生

獨立董事委員會持異議成員

王麗珍女士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



吾等亦請閣下垂注綜合文件所載的「董事會函件」及「金利豐證券函件」以及綜合文件各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

#### 王麗珍女士的興趣

由於要約價相比股份的近期市價有所折讓，及可能對獨立股東而言不具吸引力，因此王麗珍女士並不認為要約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故不建議獨立股東接納要約。

#### 獨立董事委員會(王麗珍女士除外)的推薦意見

經考慮要約的條款以及信達國際的意見及推薦意見後，獨立董事委員會大部分成員(即除王麗珍女士以外之全體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認為，要約的條款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推薦獨立股東接納要約。然而，有意出售其部分或全部股份的獨立股東務請密切關注股份於要約期間的市價及流通量，且如於公開市場出售該等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將超過彼等根據要約的應收款項，則應考慮在公開市場出售其股份，而非接納要約。獨立股東亦應注意，股份於有關期間整體成交量偏低。因此，獨立股東未必能夠於不對股價構成下調壓力之情況下在市場上出售彼等之股份。要約為獨立股東提供機會及另一途徑變現彼等之股份投資。被本集團未來前景所吸引及對要約方有信心之獨立股東可考慮保留彼等所持部分或全部股份。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 獨立董事委員會大部分成員

陳永祥先生

陳振偉先生

曾少東先生

#### 獨立董事委員會持異議成員

王麗珍女士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

吾等亦請閣下垂注綜合文件所載的「董事會函件」及「金利豐證券函件」以及綜合文件各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

#### 王麗珍女士的異議

由於要約價相比股份的近期市價有所折讓，及可能對獨立股東而言不具吸引力，因此王麗珍女士並不認為要約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故不建議獨立股東接納要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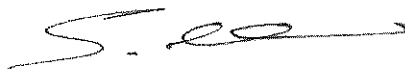
#### 獨立董事委員會(王麗珍女士除外)的推薦意見

經考慮要約的條款以及信達國際的意見及推薦意見後，獨立董事委員會大部分成員(即除王麗珍女士以外之全體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認為，要約的條款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推薦獨立股東接納要約。然而，有意出售其部分或全部股份的獨立股東務請密切關注股份於要約期間的市價及流通量，且如於公開市場出售該等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將超過彼等根據要約的應收款項，則應考慮在公開市場出售其股份，而非接納要約。獨立股東亦應注意，股份於有關期間整體成交量偏低。因此，獨立股東未必能夠於不對股價構成下調壓力之情況下在市場上出售彼等之股份。要約為獨立股東提供機會及另一途徑變現彼等之股份投資。被本集團未來前景所吸引及對要約方有信心之獨立股東可考慮保留彼等所持部分或全部股份。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獨立董事委員會大部分成員



陳永祥先生

陳振偉先生

曾少東先生

獨立董事委員會持異議成員

王麗珍女士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